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：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对广东东箭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箭科技”、“公司”）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保荐机构：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夏晓辉、吴仁军

（三）协办人：熊志兵

（四）培训时间：2024 年 1 月 25 日

（五）培训地点：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乐从大道西 B333 号

（六）培训人员：夏晓辉、曾楚彬

（七）培训对象：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相关人员

（八）培训内容：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以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规则要求，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监管指引进行培训。

二、上市公司的配合情况

保荐机构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工作过程中，公司积极予以配合，保证了培训工作的有序进行，达到了良好效果。

三、本次持续督导培训的结论

保荐机构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的有关要求，对公司进行了 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。

中信证券认为：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

员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监管指引有了更全面的了解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和对资本市场的理解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